

## 概要及摘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之概覽。由於僅為概要，故並無載列對閣下可能重要之所有資料。閣下於決定投資股份前須閱覽整份本文件。任何投資均涉及風險。有關投資股份之若干個別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於決定投資股份前務請細閱該章節。本概要所用多個詞彙均在本文件「釋義」及「技術詞彙」兩節界定。

### 概覽

憑藉於土木工程行業逾20年的經驗，我們為香港首屈一指的斜坡工程承建商。我們主要以總承建商的身份承接斜坡工程。在較小程度上，我們亦以分包商的身份承接斜坡工程及以總承建商的身份為道路工程合約及樓宇發展項目進行場地勘測工程。根據Ipsos報告，按我們於二零一六年的收益約344.8百萬港元計算，我們(i)名列香港斜坡工程承建商首位；及(ii)於二零一六年佔香港斜坡工程行業市場份額約21.9%。香港斜坡工程行業的總收益於二零一六年佔香港土木工程行業總收益約2.3%。

土力資源為我們的主要營運附屬公司，是名列發展局所存置認可公共工程專門承建商名冊下的認可專門承建商，類別為「斜坡／擋土牆的防治山泥傾瀉／修補工程」(核准資格)、「地盤平整」(乙組試用承建商資格)及「場地勘測工程」(I組資格)。我們亦註冊為建築事務監督的地盤平整工程及場地勘測工程類別項下的專門承建商。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承接了共191個斜坡工程及場地勘測工程，其中157個項目已經完成。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我們有34個進行中的項目，未完成合約金額總額約為364.2百萬港元，該等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二零年之前完成。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取得2個合約總金額超過10百萬港元的公營斜坡工程項目，合約總金額約為111.7百萬港元，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竣工。有關我們的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我們的項目」一節。

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收益分別約305.3百萬港元、391.4百萬港元、344.8百萬港元及122.8百萬港元，其中約94.4%、96.2%、95.3%及75.2%分別來自我們承接的斜坡工程項目。

### 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政府部門，包括土木工程拓展署、地政總署及路政署。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亦承接私營部門工程項目，其中包括(i)鐵路營運商、(ii)物業擁有人及發展商及(iii)專業顧問。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所有收益均產生於香港，其中分別約91.1%、93.5%、91.7%及92.5%乃源自公營部門項目。我們的斜坡工程屬非經常性質。我們透過競爭的投標過程取得項目。我們的定價乃根據估計成本加成(按個別項目基準)而定。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所有合約乃透過競標獲得。下表概述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整體中標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 二零一七年 四月三十日 止四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遞交標書的數目	86	79	79	35
贏得競標的數目	20	14	7	2
中標率(附註)	23.3%	17.7%	8.9%	5.7%

附註：中標率根據於年度／期間獲授競標合約的數目除以相同期間遞交的標書數目計算。

## 概要及摘要

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最大客戶應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70.1%、77.3%、69.5%及47.6%，而五大客戶合共應佔總收益的百分比分別約為86.2%、89.5%、85.8%及83.4%。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客戶，我們服務彼等已有兩至十一年。董事認為，我們的客戶基礎相對集中於政府部門及法定機構。因此本集團的潛在客戶基礎有限。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客戶集中度」一節。

### 供應商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供應商包括分包商及建築材料供應商。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自我們最大供應商採購額的百分比佔採購總額分別約為20.3%、21.4%、15.2%及23.2%，而自我們五大供應商合共採購總額的百分比佔採購總額分別約為57.7%、49.8%、51.2%及46.8%。

我們一般聘用分包商或按項目基準作出有關建築材料及服務訂單，與供應商並無訂立任何長期供應協議。於往績記錄期，我們與五大供應商（就總採購而言）已建立兩至十年的業務關係。

### 競爭格局

香港斜坡工程行業頗為集中，五大斜坡工程承建商於二零一六年佔香港斜坡工程行業總收益約59.2%。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有38名認可承建商名列「斜坡／擋土牆的防治山泥傾瀉／修補工程」認可公共工程專門承造商名冊，其中13名處於試用期及25名（包括本集團）擁有核准資格。根據Ipsos報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佔香港斜坡工程行業總收益約21.9%（或約344.8百萬港元），並名列香港斜坡工程承建商的首位。二零一六年，香港斜坡工程行業的總收益佔香港土木工程行業的總收益約2.3%。

本集團一般受限於競爭條例，而我們已採取若干措施以確保遵守該條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內部監控」一節。

### 牌照及資格

下表載列我們承接公營部門項目所需的主要牌照及資格：

相關政府部門或公營機構	持有人	註冊及資格	類別	首次登記日期	授權合約價值
發展局工務科	土力資源	認可公共工程專門承造商名冊	斜坡／擋土牆的防治山泥傾瀉／修補工程（核准資格） <small>(附註1(a)及1(b))</small>	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不適用
發展局工務科	土力資源	認可公共工程專門承造商名冊	場地勘測工程（I組） <small>(附註2)</small>	二零一一年十月四日	上限至2.3百萬港元

附註：

- (a) 此類工程範圍涵蓋於緊隨被佔用構築物之後、鄰近鐵路線或主要幹道的區域內的斜坡及／或擋土牆的防止山泥傾瀉工程、修補工程或基礎工程。為繼續持有牌照及資格，我們須維持最低投入資金8,600,000港元，以及最低營運資金8,600,000港元（倘無未完成合約）。倘有未完成合約，最低營運資金可根據承建商的條件（如其投入或營運資金及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的丙組承建商）而有所變更。就投入及營運資金不少於4.2百萬港元（如本集團）的承建商而言，有關最低營運資金高於8,600,000港元或公營及私營部門的未完成合約項下未完成工程的合併年度價值10%。

## 概要及摘要

- (b) 為繼續持有「斜坡及／或擋土牆的防止山泥傾瀉工程」類別的牌照及資格，必須於屋宇署的註冊專門承建商「地盤平整工程」類別分冊中註冊。有關其他最低技術及管理層標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承建商發牌制度」一節。
2. 此類工程範圍涵蓋政府項目的場地勘測工程。為繼續持有牌照及資格，我們須維持最低投入資金570,000港元，以及最低營運資金570,000港元。有關繼續持有牌照及資格的其他最低技術及管理層標準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承建商發牌制度」一節。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牌照及許可證」一節。

### 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我們於香港斜坡工程行業的市場領導地位、與客戶及供應商的穩定關係、我們的管理團隊以及設計能力，令我們邁向成功並在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競爭優勢」一節。

### 業務策略

我們的主要業務目標為繼續鞏固作為香港斜坡工程行業市場領導者的市場地位，以及創造長期股東價值。我們計劃透過奉行審慎資本管理、加強人手以及升級地盤設備及設施，以實現我們的業務目標，提升營運效率及服務質素，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一節。

### 主要經營及財務資料概述

####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述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經挑選項目（連同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比較資料），乃摘錄自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05,262	391,427	344,766	118,205	122,846
毛利	42,133	60,419	49,556	23,353	14,034
除所得稅前溢利	31,023	42,919	26,505	17,797	8,695
年度／期間溢利	25,945	35,403	20,404	14,712	6,724
年度／期間溢利 (不包括上市開支)	25,945	38,591	29,028	15,815	7,656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收益分別約為305.3百萬港元、391.4百萬港元、344.8百萬港元及122.8百萬港元，其中(i)斜坡工程佔本集團總收益最大部分，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約94.4%、96.2%、95.3%及75.2%；(ii)公營部門項目或來自政府部門或法定機構的項目分別佔我們總收益分別約91.1%、93.5%、91.7%及92.5%；及(iii)佔我們作為總承建商的項目總收益分別約93.6%、96.0%、94.2%及70.2%。

於往績記錄期，分包費用佔直接成本的最大部份，分別約為205.3百萬港元、263.8百萬港元、226.6百萬港元及90.7百萬港元，分別佔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總直接成本約78.0%、79.7%、76.7%及83.4%。於往績記錄期，直接勞工成本分別約為24.5

## 概要及摘要

百萬港元、28.7百萬港元、33.4百萬港元及8.5百萬港元，分別佔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總直接成本約9.3%、8.7%、11.3%及7.8%。

於往績記錄期，毛利率分別約為13.8%、15.4%、14.4%及11.4%，因此，我們的毛利分為約42.1百萬港元、60.4百萬港元、49.6百萬港元及14.0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約8.5%、9.0%、5.9%及5.5%，因此，我們的純利分別約為25.9百萬港元、35.4百萬港元、20.4百萬港元及6.7百萬港元。相關變動主要由於(i)各年度／期間的項目組合、性質、狀況及階段不同；及(ii)各年度／期間分包商承接的項目比例不同所致。

有關我們財務業績分析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及「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各節。

### 收益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按公營及私營部門項目劃分的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								
公營部門項目	277,997	91.1	366,125	93.5	316,121	91.7	110,088	93.1	113,671	92.5
私營部門項目	27,265	8.9	25,302	6.5	28,645	8.3	8,117	6.9	9,175	7.5
	<u>305,262</u>	<u>100.0</u>	<u>391,427</u>	<u>100.0</u>	<u>344,766</u>	<u>100.0</u>	<u>118,205</u>	<u>100.0</u>	<u>122,846</u>	<u>100.0</u>

###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按公營及私營部門項目分類的毛利及毛利率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毛利	毛利率								
	千港元	%								
公營部門項目	39,922	14.4	57,741	15.8	46,261	14.6	22,477	20.4	12,272	10.8
私營部門項目	2,211	8.1	2,678	10.6	3,295	11.5	876	10.8	1,762	19.2
	<u>42,133</u>	<u>13.8</u>	<u>60,419</u>	<u>15.4</u>	<u>49,556</u>	<u>14.4</u>	<u>23,353</u>	<u>19.8</u>	<u>14,034</u>	<u>11.4</u>

## 概要及摘要

###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述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我們的資產及負債的主要成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流動資產	117,976	168,180	162,530	128,286
流動負債	(72,657)	(87,705)	(56,944)	(45,572)
流動資產淨值	45,319	80,475	105,586	82,714
非流動資產	15,790	11,535	6,388	6,164
非流動負債	(2,210)	(951)	(519)	(631)
資產總值	133,766	179,715	168,918	134,450
資產淨值	58,899	91,059	111,455	88,247

### 主要合併現金流量表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主要合併現金流量表的經挑選項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6,796	27,404	21,297	19,071	10,502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6,907)	(173)	402	(304)	(646)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748	(7,307)	(10,596)	(21,159)	(27,009)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384	42,308	53,411	39,916	36,258

### 主要財務比率概述

下表載列於往績記錄期我們的主要財務比率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七年四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月三十日
				／截至該日
				止四個月
毛利率(附註1)	13.8%	15.4%	14.4%	11.4%
淨毛利率(附註2)	8.5%	9.0%	5.9%	5.5%
總資產回報率(附註3及7)	19.4%	19.7%	12.1%	15.0%
權益回報率(附註4及7)	44.0%	38.9%	18.3%	22.9%
流動比率(附註5)	1.6倍	1.9倍	2.9倍	2.8倍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6)	41.0%	24.7%	15.0%	16.4%

附註：

1. 毛利率以各報告期間的毛利除以各報告期間的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2. 純利率按各報告期溢利除以各報告期收益再乘以100%計算。
3. 總資產回報率按各報告期溢利除以各報告期末總資產再乘以100%計算。

## 概要及摘要

4. 權益回報率按各報告期溢利除以各報告期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
5. 流動比率按各報告期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6. 資本負債比率按各報告期末的借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再乘以100%計算。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借款、應付董事款項、應付關聯公司款項及融資租賃應付款項。
7. 四個月的數據乘以三倍，以跟年度數據比較。

有關財務資料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

### 稅務事件

根據集團公司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或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之前(就土力資源及GeoResources而言)或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前(就富利及有榮而言)的原始法定財務報表，合約收益的確認乃基於迄今已產生之合約成本之比例(即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方法(1))，而合約成本的確認乃基於實際產生之成本。客戶(或客戶之代理)對本集團工程發出之鑒定並未考慮在內。

其後，本集團的新財務總監認為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1號方法(2)(即基於本集團客戶(或客戶之代理)鑒定之合約活動的完成階段)確認集團公司的收益及成本會更為可靠。於項目期間，實際合約保證金可能會偏離原始合約保證金(於合約開始時預算)，主要由於下列後續合約事件導致較高之整體實際合約保證金：(i)由於項目的複雜性導致客戶的額外付款(例如進入困難的地盤)；及(ii)批准設計柔性屏障系統，以致合約成本較低。因此，相比以前的財政年度，集團公司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就土力資源及GeoResources而言)或截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富利及有榮而言)及以後的原始法定財務報表錄得較高的合約保證金。

本公司聘請二零一七年稅務顧問，旨在協助本集團公司自願向稅務局提交二零一一/一二、二零一二/一二、二零一三/一四、二零一四/一五及二零一五/一六(如適用)的年份的經修訂稅務計算及經修訂法定財務報表。於提交經修訂稅務計算後，稅務局已向本集團公司發布經修訂的評估。對於本集團公司需要繳納附加稅的評估年度，本集團已根據稅務局對所有未清稅款進行結算。

同時，本公司向申報會計師提供經修訂法定財務報表和修訂的稅收計算。申報會計師認為：公司相關財務報表與經修訂的法定財務報表之間並無發生重大的損益差異。

有關應付所得稅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合併財務狀況表各項目的分析—應付所得稅」一節。

### 財務表現日漸惡化

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錄得收益分別約305.3百萬港元、391.4百萬港元、344.8百萬港元及122.8百萬港元。本集團的收益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約391.4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344.8百萬港元，減幅為約11.9%或46.6百萬港元。該減少主由於二零一六年中期大部分完成兩個公營斜坡工程項目，其中約68.8百萬港元的收益已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確認，而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僅確認約19.0百萬港元。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約60.4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49.6百萬港元，與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收益較二零一六財政年度減少一致。此外，我們的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23.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七年

## 概要及摘要

四月三十日止個月約14.0百萬港元，及我們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19.8%減少至約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11.4%，佔同期減少約8.4%。該減少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大部分持續性項目乃由分包商進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分包收益包括本集團總收益約53.9%（項目的毛利率主要由約1.5%至8.0%）。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分包收益包括本集團總收益約32.3%（項目的毛利率主要由約2.3%至8.1%）。

於本文件內「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期間比較」一節所披露的理由造成本集團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的淨溢利（不包括上市開支）為約29.0萬港元，較二零一五財政年度減少約9.6百萬港元或24.9%。此外，我們的純利率（不包括上市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15.8百萬港元減少至約7.7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同期減少約8.1萬港元或51.3%。

儘管上述財務表現惡化，但董事認為，長遠而言，預計不會對本集團業務的可持續發展造成負面影響，原因如下：

- (i) 根據土木工程拓展署，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七月至十二月）授予兩項招標，但並無授予招標。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情況有所改善，由於預計的八項招標已經公佈，及至今授予三個招標。其中一個於二零一七年一月授予本集團的項目，合約金額為約94.0百萬港元。此外，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八個招標之中的三個招標正在處理中。預計此等項目快將展開。隨著公營部門招標項目數量增加，預計此復甦將於二零一八年及以後持續。
- (ii) 根據Ipsos報告，預期香港斜坡工程總值將由二零一七年約1,312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二一年約1,610百萬港元，複合年增長率約為5.3%。此增加預期是由於住宅物業及大型基建工程的需求增加所致，例如擴建公共交通鐵路線，新巷道，以及發展灣仔及新界區。
- (iii) 董事相信，由於本集團領先的市場地位，本集團將能夠掌握上述預期的市場機遇。本集團預期能夠維持市場競爭力，乃由於本集團獲公營部門客戶一致好評，並由以下作證：
  - 我們為二零一五年度及二零一六年度最佳防治山泥傾瀉措施承建商優勝得獎者，由土木工程拓展署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日授予。
  - 我們取得由發展局評定的承建商表現指標體系「斜坡／擋土牆的防治山泥傾瀉／修補工程」類別項下的季度表現評級，由二零一五年第三季至二零一七年第一季的過去連續七個季度的評定中取得所有承建商的最高評級。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獎項、認可及表現評級－我們在承建商表現指標體系下的表現評級」一節。

### [編纂] 數據

[編纂]包括[編纂]於香港初步提呈的[編纂]股股份及[編纂][編纂]股股份（包括[編纂]股新股份及[編纂]股銷售股份）（各自根據本文件中「[編纂]」的架構及條件」一節所述的基準視乎[編纂]而定及可予重新分配）。

## 概要及摘要

	根據最低指示性 [編纂] [編纂]港元	根據最高指示性 [編纂] [編纂]港元
股份市值 <sup>(附註1)</sup>	[編纂]百萬港元	[編纂]百萬港元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 <sup>(附註2)</sup>	[編纂]港元	[編纂]港元

附註：

1. 市值的計算乃基於預期緊隨資本化發行及[編纂]完成後，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
2.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每股有形資產淨值乃根據本文件附錄二「未經審核備考財務資料—A. 未經審核備考經調整合併有形資產淨值報表」所述調整及根據緊隨[編纂]完成後，將予發行的[編纂]股股份計算。

### 上市開支

假設[編纂]並無行使，按[編纂][編纂]港元(即本文件所列[編纂]範圍中位數)計算，董事估計與上市有關的總開支約為[編纂]百萬港元，當中：

- (i) 與本公司的上市開支抵銷的銷售股份相關約[編纂]百萬港元由出售股東承擔；
- (ii) 與發行[編纂]相關約[編纂]百萬港元將待上市後自權益中扣減；及
- (iii) 約[編纂]百萬港元已經/將於我們的損益中扣除，包括(a)於二零一五財政年度約[編纂]百萬港元；(b)於二零一六財政年度約[編纂]百萬港元；(c)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編纂]百萬港元；及(d)餘下上市開支約[編纂]百萬港元將於二零一七年餘下月份扣除。

與上市相關的開支為非經常性。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經營業績可能受與上市有關的估計開支所影響。

### 近期發展

我們繼續側重於鞏固我們於香港斜坡工程行業的市場地位及業務營運。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取得兩個合約總金額超過10.0百萬港元的新公營斜坡工程項目動工，合約總金額約為111.7百萬港元，預計將於二零二零年竣工。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有未完成合約金額預期合共約為340.6百萬港元，其中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的收益約分別為170.0百萬港元、118.3百萬港元、46.7百萬港元及5.6百萬港元。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經申報會計師根據香港審閱聘任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的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審閱。

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未經審核收益約為25.6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30.7百萬港元減少約16.6%，主要由於若干項目未有收益所致。本集團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約11.4%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止一個月約15.0%，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大部分項目乃由分包商進行。

## 概要及摘要

於往績記錄期後及直至本文件日期，除本文件「財務資料－上市開支」一節披露與上市有關產生的開支外，我們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並無任何重大非經常性項目。董事預期，上市開支將重大及不利地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而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溢利將有所減少。

### 上市原因、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要成為總承建商競標政府合約，我們須維持大量的營運資金及額外營運資本以同時承接更多合約。然而，董事認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當前現金及銀行結餘約為36.2百萬港元可能僅足夠支持本集團的現有營運，此乃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預期現金流出與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約為30.0百萬港元有關，該款項將於60日內清償。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董事預期，經考慮營運資金的現有水平後，本集團於未來12個月根據招標的營運資金要求可承接的新合約金額約為207.0百萬港元。因此，需要額外營運資金以就金額超過207.0百萬港元的其他政府合約競標。考慮到額外營運資金將要透過[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約381.0百萬港元融資，就說明而言，董事預期本集團或會於未來12個月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的競標營運資金要求可承接合約金額約為[編纂]百萬港元的額外新競標合約。

假設[編纂]並無行使，經扣除相關包銷費用及與上市有關的估計開支，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估計[編纂]的全部所得款項淨額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的董事目前擬運用該等所得款項淨額用作以下用途：

- 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約[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資助與我們擬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承接的更多公營及私營部門的新招標合約相關的各個工程的資金需要；
- 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約[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將用作更新我們的地盤設備及設施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承接我們計劃取得的額外項目；及
- 約[編纂]百萬港元或約[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分配作聘用員工以應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計劃投標的新項目。

我們將不會從出售股東於[編纂]出售的銷售股份獲取任何所得款項，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介乎[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有關款項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應付開支後，估計約為[編纂]百萬港元。

有關我們上市原因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除(i)本文件「業務－訴訟及潛在申索」一節披露有關申索及潛在訴訟的影響；及(ii)將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已確認／將確認的上市開支外，董事確認，(a)自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即編製本集團最近期財務資料的日期，該等資料已記入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內）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業務經營所在的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法律、行業和經營環境概無重大不利變動，從而對本集團的財務或經營狀況或前景帶來重大不利影響；及(b)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後亦無發生任何事件，會對本文件附錄一內會計師報告所載資料造成重大不利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財務資料－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一節。

## 概要及摘要

### 股息

於二零一四財政年度、二零一五財政年度、二零一六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我們向當時股東宣派2.5百萬港元、3.2百萬港元、零及30.0百萬港股息。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是否宣派任何年度之股息及(如決定宣派)股息金額及付款方式。該酌情權受限於任何適用法律和法規，包括公司法及我們的章程細則。日後任何獲宣派及支付股息將視乎(其中包括)我們的經營業績、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經營及資本需求及其他相關因素。董事會目前並未採納任何股息政策，亦無預設任何股息比率。在釐定將會宣派的股息(如有)時，董事會將考慮相關因素。概不保證本公司將能宣派或分派董事會任何計劃所載之任何股息金額，甚至根本不會宣派或支付股息。過往股息分派記錄不應用作釐定董事會於日後可能宣派或支付之股息水平之參考或基準。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第254頁「財務資料－股息」一節。

### 我們的控股股東

憑藉一致行動人士契約，緊隨[編纂]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未計及任何因行使[編纂]及任何購股權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股份)，邱先生、張先生、龔先生、鄧女士、Flourish Team及Double Wink各自將控制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合共[編纂]%。邱先生、張先生、龔先生、鄧女士、Flourish Team及Double Wink將被視為控股股東集團。Flourish Team及Double Wink為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日期並無開展任何實質業務活動。邱先生為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及執行董事、張先生為董事會副主席及執行董事、龔先生為行政總裁及執行董事及鄧女士為執行董事。有關邱先生、張先生、龔先生及鄧女士的履歷資料，請參閱本文件「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 訴訟及申索

於往績記錄期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涉及多宗申索、訴訟及仲裁。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業務－訴訟及潛在申索」一段。

### 風險因素

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我們不能控制的風險。它們可以分類為與我們業務相關的風險及與我們所在行業相關的風險。例如，(i)我們依賴香港公營部門斜坡工程項目的數目而本集團如無法取得公營部門項目將對經營及財務業績有不利影響；(ii)政府對建築項目的支出水平的任何減少或顯著延遲或者有利的政府計劃的不確定，例如長遠防治山泥傾瀉計劃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iii)我們的收益主要源自非經常性質的項目，而倘本集團未能取得投標合約會影響我們的經營及財務業績；(iv)我們的外包商表現欠佳或未能找到分包商或會不利影響我們的營運及盈利能力；及(v)我們的表現取決於斜坡工程行業的市場狀況及趨勢，而斜坡工程行業的市場現況有任何惡化可能對我們的表現及財務狀況有不利影響。潛在投資者於[編纂]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宜細閱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